

西南石油大学机电工程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及调剂实施细则

根据《西南石油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的要求，结合我院具体情况，特制定机电工程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及调剂实施细则。

一、复试组织管理

1、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机电工程学院复试细则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培训学科复试小组、资格审查小组的工作。负责对参加复试而未予录取考生的解释和遗留问题处理。

组长：祝效华

成员：李忠伟 姚伟宁 韩传军 石明江

2、成立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不同类别考生（应届、往届、同等学力）的有效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

组长：任晓良

成员：张富晓 葛亮

3、成立复试小组，复试小组由具有硕导资格的教师组成，在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等考核工作。

二、复试实施细则公布时间、方式

本复试实施细则经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在学院网站(<http://jdy.swpu.edu.cn/>)、学校研究生招生网站(<http://www.swpu.edu.cn/>)和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上公布。

三、参加复试人员的遴选与培训

机电工程学院将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教师参加复试工作。复试前，将召开由各复试小组及资格审查工作小组人员参加的复试工作培训会，对所有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使其明确工作纪律、复试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和考生出场顺序、提问分工及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等事项。

四、复试

参加复试的初试分数线：国家分数线。

复试比例：按国家规定执行。

复试名单：通过机电工程学院网站：<http://jdy.swpu.edu.cn/>发布。

五、复试报到注册

1、第一批一志愿考生报到时间：2018年3月25日8:30-12:00，报到地点：西南石油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明志楼B504。

2、第二批复试考生报到时间：2018年3月28日14:30-18:00，报到地点：西南石油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明志楼B504。

3、没有办理报到及复试手续的考生不能参加复试。

4、未按时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

六、复试资格审查和体检

1、复试材料

复试期间将进行报考资格审查，考生复试时须携带本人以下材料：

(1) 统考考生

1) 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1份；

2) 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毕业证书入学时交验）；

3) 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红章）；

4) 运用指纹识别系统验证考生身份信息，补充采集参加复试的省外考点考生的指纹信息。请考生提供上述报名材料复印件，并要求考生在复印件写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并签字。对学历审核结论有疑问的，要求考生提供学历（学籍）认证证明，报学校研招办审核。

5) 提交《西南石油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一份，并在复试时密封交至学院负责资格审查老师处。（此表见附件。应届毕业考生，此表由其就读学校的院（系）党组织填写；非应届考生，此表由其档案所在单位党委或组织人事部门负责人或户口所在地社区党组织填写，且所盖公章应与报考信息所填档案所在单位一致。）

(2) 同等学力考生

除提交上述统考考生所需材料外，还须满足下列四项条件之一：

1) 获大专毕业学历两年或两年以上（2016年9月1日前获得）；

2) 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2018年7月1日前能毕业，主要看本科入学时间和在校成绩单）；

- 3) 本科结业生（有本科结业证书）；
- 4) 在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

(3) 单独考试考生

除以上要求外，还须满足本科毕业四年或四年以上（2014年9月1日前获得毕业证书）。

2、参加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

按照教育部要求，拟录取我校研究生需要完成“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系统”测评。请同学们登录测评地址 <http://xinli.gzedu.com/>，进入“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系统”。输入学校代码（我校学校代码为10615）、个人编号和密码，登录即可进入测评。请各位同学完善个人信息后，完成测评。测评用时约5-10分钟，请各位同学按照实际情况作答。密码将在学生面试报到前发送到学生报考时的预留手机号。未完成心理测试者不予录取。

3、体检

请带近期证件照一寸3张（用于体检表）参加体检。考生（含第一批和第二批考生）体检时间：3月26日起，体检地点：西南石油大学校医院（注：考生自行到校医院体检，体检时要求空腹）。第一批考生应在3月26日完成体检，第二批考生应在3月30日前完成体检。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七、复试日程安排

1、第一批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2018年3月25日14:00-18:00，复试地点：考生报道后另行网上通知或见学院张贴栏。

2、第二批考生复试时间：2018年3月29日8:00-12:00，复试地点：考生报道后另行网上通知或见学院张贴栏。

八、复试考核方式

- 1、复试以综合面试形式进行。
- 2、综合面试时间原则上每生不少于15分钟。
- 3、综合面试包含综合素质与能力、专业基础知识和外语口语与听力测试。
- 4、综合素质与能力测试：主要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测试、逻辑思维能力、创新精神和人文素养等。
- 5、外语口语与听力测试：主要测试利用外语进行沟通交流与表达的能力。

6、专业基础知识测试：主要测试本科专业和一志愿报考或拟调剂专业的基础知识。

7、不按要求准时参加复试者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九、初试、复试成绩权重分配，总成绩计算方式

1、总成绩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00）×100×60%+综合复试成绩×40%

2、复试综合面试成绩组成：外语能力成绩 30%+专业基础知识成绩 30%+综合素质成绩 40%。

3、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总分 100 分）任一科低于 60 分不能录取。

十、调剂政策

1、调剂要求

所有调剂考生（含校内调剂专业）都必须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n> 或 <http://yz.chsi.com.cn>）上的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申请。

2、需要调剂专业

学术型硕士 (一级学科)	力学(080100)	专业型 硕士	机械工程(085201)
	仪器科学与技术(080400)		动力工程(085206)
			仪器仪表工程(085203)

3、要求调剂的考生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须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各学院可查询我校 2018 年招生简章）。

(2) 考生“调出专业”初试成绩必须达到该“调出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见 2018 年分数线）。

(3) 调出专业与调入专业的“统考科目”基本相同。这里的统考科目基本相同指外语（与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初试可选科目一致）、政治、数学。“理学自命题数学”（科目代码 601—609）等同于统考数学一。

(4) 调剂按“初试数学一的专业可调入初试数学二或数学三的专业，初试数学二的专业可调入初试数学三的专业”、“初试英语一的专业可调入初试英语二的专业”的原则进行。

(5) 所有调剂考生，初试科目外语须为英语。

(6)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相关专业的调剂招生拟接收以下专业（调剂考生原报考专业）考生：

1) 申请调剂学术型硕士的考生，初试科目数学必须为数学一，原一志愿报考专业及学科代码（前四位）分别为：

学术型硕士拟接收专业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力学	0801	电气工程	0808	矿业工程	0819
机械工程	0802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09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20
光学工程	0803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0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24
仪器科学与技术	0804	控制科学与工程	0811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0825
材料科学与工程	0805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16	兵器科学与技术	0826
冶金工程	0806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		

2) 调剂专业型硕士的考生，初试科目数学必须为数学一或者数学二，报考专业的学科代码前四位为 0801-0811，0816，0819-0820，0824-0826。或本身就报考以下专业及学科代码的：

专业型硕士拟接收专业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报考专业	学科代码
机械工程	085201	电气工程	085207	建筑与土木工程	085213
光学工程	085202	电子与通信工程	085208	石油与天然气工程	085219
仪器仪表工程	085203	集成电路工程	085209	安全工程	085224
材料工程	085204	控制工程	085210	航空工程	085232
冶金工程	085205	计算机技术	085211	航天工程	085233
动力工程	085206	软件工程	085212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5223
车辆工程	085234	工业设计工程	085237	兵器工程	085225
交通运输工程	085222				

4、调剂方式

(1) 符合教育部调剂规定的考生，必须在教育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n> 或 <http://yz.chsi.com.cn>）填写调剂志愿；

(2) 遴选出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经考生在网上确认后, 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参加复试;

(3) 复试结束后, 向复试合格的考生第一志愿单位发函调考试档案, 做最后审核, 确定是否拟录取。

十一、破格复试条件

破格复试条件:

- 1、破格对象: 往届毕业生, 且有毕业证、学位证; 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
- 2、第一志愿合格生源充足的学科、专业, 一般不再破格复试线下考生。
- 3、调剂合格生源充足的学科、专业, 一般不再破格复试线下考生。
- 4、在生源不足的情况下, 破格复试应优先考虑报考基础学科、艰苦专业以及国家急需但又难以完成国家招生计划的学科专业。
- 5、破格复试考生不得跨学校、跨专业进行。
- 6、单独考试考生不得参加破格复试。
- 7、对非管理类联考的专业, 初试公共科目中的一门单科成绩略低于“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所在类型要求 5 分以内 (含 5 分);
- 8、符合条件的线下生需在 2018 年 3 月 23 日 17: 00 前提交申请, 由学院审核后安排复试, 复试结果报学校和省招办, 批准后予以录取。

十二、招生计划

根据我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各专业具体招生计划分别为:

专业	代码	计划人数
力学	080100	10
机械工程	080200	60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080700	6
仪器科学与技术	080400	20
仪器仪表	085203	20
机械工程	085201	59
动力工程	085206	30

机械工程（非全日制）	085201	16
合计		221

十三、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2、体检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
- 3、加试课程（总分 100 分）任意一科低于 60 分者。
- 4、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的（包括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填写错误引起的）。
- 5、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学历有疑问，要求进行学历认证，但在复试时还没有提交学历认证报告者）。
- 6、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 7、复试的笔试、面试、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均规定任何单项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十四、学费标准

根据国家深化研究生培养机构改革和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等相关规定，从 2018 年秋季学期起，所有纳入招生计划的硕士研究生都要缴纳学费。学费标准将严格按照国家和四川省的相关规定执行，另行下文通知。

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由国家奖助金和学校奖助金两部分构成。国家奖助金包括国家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学校奖助金包括学校学业奖学金和学校“三助”岗位津贴等。奖助体系以学校最新公布的文件为准。

十五、联系电话

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办：028-83037251，复试结束后，考生在 3 个工作日内即可登录机电工程学院网站（<http://jdy.swpu.edu.cn/>）查询拟录取学生名单，调剂考生会及时通过调剂系统发出拟录取通知。

十六、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社会监督

西南石油大学专门设立了 2018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监督工作领导小组。监督电话：028-83032312，电子邮箱：swpu-jiwei@swpu.edu.cn。

机电工程学院

2018 年 3 月 22 日